

9

新加坡作家

SINGAPORE WRITERS SERIES

曹丽蓉 著

夢的翅膀

潘序亮



L337.63
20038

9

新加坡作家

SINGAPORE WRITERS SERIES

阅览室



曹丽蓉 著



夢的翅膀

潘序亮

葉
佛士
書社

莱佛士书社是SNP出版私营有限公司的出版标记

© 1997 SNP Publishers Pte Ltd
162 Bukit Merah Central #04-3545
Singapore 150162

初 版 1997年

版权所有 • 不准翻印

策 划	林玉玲
执行编辑	陈淑丽
封面设计	陈志贤
作 者	曹丽蓉
封面题字	潘 受

ISBN 9971 0 0761 4

13 P / L.G.

Printed by JBW Printers & Binders Pte Ltd

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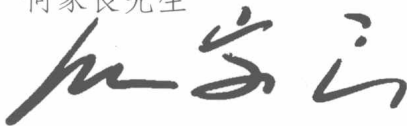
我国的经济繁荣，建设现代化，生活也现代化。今天，国人正努力朝向优雅社会的目标迈进。而文学更是人们不可欠缺的文化滋养之一。

新加坡的华文文学有过光辉的历史，并且产生过为数不少和表现优越的作家。为了使本地学生对本地华文文学有更深一层的认识，也为了鼓励本地写作者努力从事创作，并普及与提高阅读风气，教育出版私营有限公司决定将一群资深的新加坡作家的作品结集成一系列的“新加坡作家”丛书。

这一系列的丛书所包容的体裁不拘，其中就包括了散文、小说、小品文等。在内容上，这些作品就更具一定程度的区域性与现实性，极富本国的地方色彩。

我极乐意推荐这套“新加坡作家”丛书给所有青少年朋友及已成年的“大朋友”。这系列的丛书也将做为一个与海外作家交流的一道沟通的桥梁。

环境发展部高级政务次长
何家良先生



一九九六年七月十二日

序	黑色的星期一	逆风少年	宠猫	花魂	女人与衣服	梦屋	盲点	你快乐吗	夜泳	六月	四季心情	偷闲
---	--------	------	----	----	-------	----	----	------	----	----	------	----

目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1	1	2	2	2	2	2	3
2	4	9	2	5	7	0	2	2	4	6	1

录

退出	点一盏心灯上路	麦当劳	炒粿条	谁爱吃醋	君子菜	茹素	品味	榴槤	在看海的餐厅里	煎饼情话	华美的感觉
----	---------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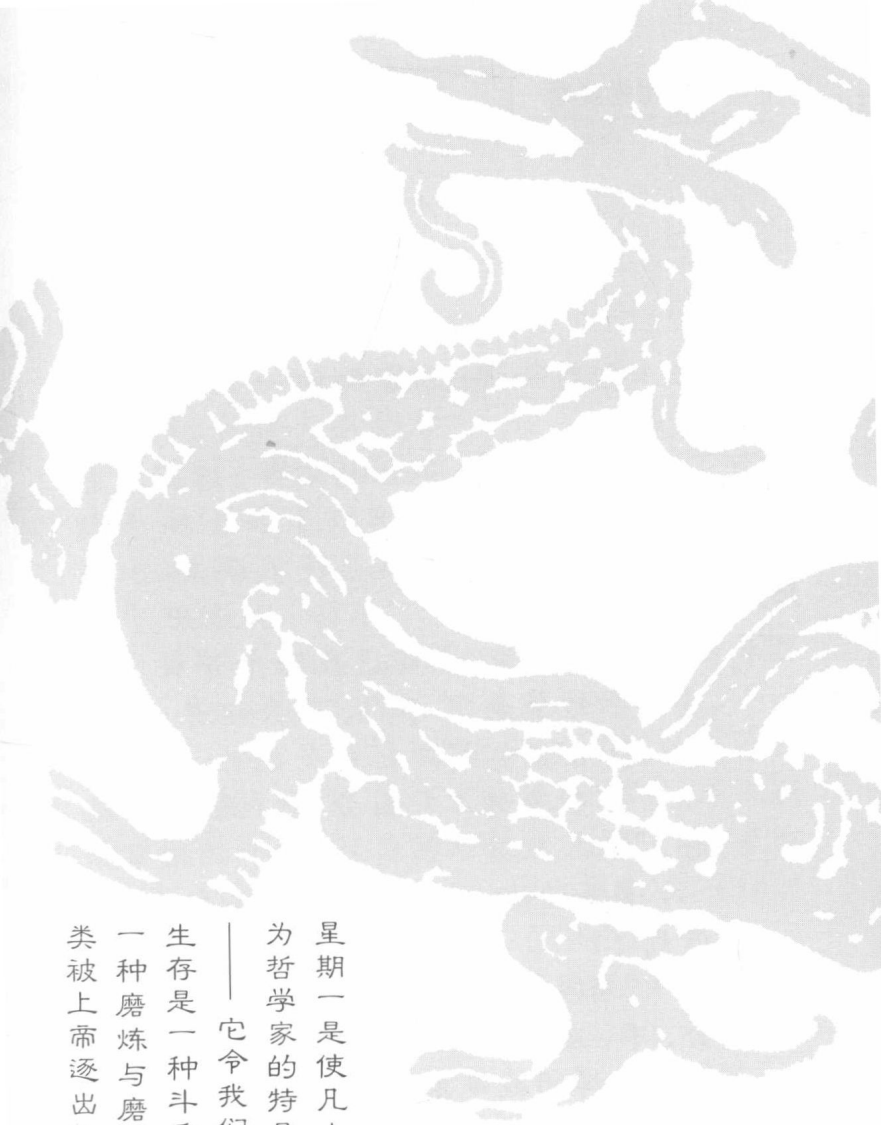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3	4	4	4	4	4	5	5	5	5	6
3	6	0	2	4	6	8	0	2	4	7	0

东西和南北	5C 老公	聪明与老实	听话	老	有这样的人	小人	矛盾	面具哲学	快乐条件	伤不起	责怪
-------	-------	-------	----	---	-------	----	----	------	------	-----	----

0 6 6	0 6 8	0 7 0	0 7 2	0 7 4	0 7 6	0 7 8	0 8 0	0 8 2	0 8 4	0 8 5	0 8 7
-------------	-------------	-------------	-------------	-------------	-------------	-------------	-------------	-------------	-------------	-------------	-------------

城府	现实主义者	女人·男人	理由	心知肚明	宠坏	缘分	来世之约	分手	那年在欧洲	情悟	后记
----	-------	-------	----	------	----	----	------	----	-------	----	----

0 8 9	0 9 1	0 9 6	0 9 8	1 0 0	1 0 3	1 0 6	1 0 8	1 1 1	1 1 3	1 1 5	1 1 9
-------------	-------------	-------------	-------------	-------------	-------------	-------------	-------------	-------------	-------------	-------------	-------------



星期一是使凡人蛻变
为哲学家的特异日子，

——它令我们领悟：

生存是一种斗争，

一种磨炼与磨难，工作是人
类被上帝逐出伊甸园的惩罚。



黑色 的星期 一

星期一早上是新的一周考验之序幕。

拧掉了吵个不休的闹钟，周公与意志力开始了拔河比赛：

一个说：“拜托，让我再睡一会儿。”另一个却说：“不行，快起来。”

一个请求：“再让我睡十分钟。”，另一个却命令：“不行，快快起身。”

最后演变成：

一个哀求：“五分钟，五分钟就好。”

另一个却厉声喝道：“再不起来，就迟到了！”

“当头棒喝”之下，意志力战胜了周公，不，应该说：生活战胜了惰性。

这样的战争当然也发生在别的日子，但却以星期一出现的频率最高，“战况”也最为惨烈。

于是乎，我们可以看到：星期一的

办公室，不少上班族脸色苍白，双目浮肿，步履迟滞，仿佛大病初愈……。

星期一绝非什么良辰吉日，切记不可在这天向上司提升职加薪，也不宜做出重大决定，或与对手周旋谈判。——成功率偏低，不可不信。

星期一是使凡人蜕变为哲学家的特异日子——它令我们领悟：生存是一种斗争，一种挣扎，一种磨炼与磨难；工作是人类被上帝逐出伊甸园的惩罚；办公室内无新鲜事，小人的面目依然可憎，权力游戏依然无聊……。星期一令人感到一己之渺小，无力感打击一切美好理想。

星期一的大地是赤裸裸的无情现实，天空是乌云密布，阴霾重重。

西方人将此种症候名为：周一蓝。“蓝”在英文中乃“忧郁”之意。

东方人更干脆，称之为：黑色的星期一。更加沉重。



逆风少年

那个早上，与一群同事喝早茶，听他们提起前一日发生的风波，愈听愈起疑，求证之下，那个闯祸的学生果然是你。

你当日就缺课，晚上先打电话给你的好友了解你的情况。再打电话给你，你敏感地问：“什么事？”我故作轻松地：“没事，只是想知道你近来好吗？功课如何？”“不好。”“为什么？”你倒也坦白：“我与老师之间出现了一些问题。”我劝你回去上课，我会与你谈。

翌日，你仍没来。放学后，我打了个电话，征得你的同意，便上门做家访。只有你一个人在家，你告诉我父母送姐姐到澳洲留学去了，要过几天才回来。我淡淡地问起风波之因，你愈讲愈激动，说他们对你有偏见，不信任你，逼你，把你当犯人般看待，所以你才反抗，才半途逃脱，原本你是愿意去见校长的。啊，杰克，你的老毛病又犯了，难怪个个老

师一听到你的大名就头大如斗。

你唯一谈得来的姐姐出了国，你因而情绪低落，老师不了解，你应该好好解释啊！史密夫先生是个好好先生，你为什么听话逃课呢？他与训育主任穆都先生抓你，你为什么与他们冲突，把事情闹得不可收拾呢？

你还在愤愤不平地诉说为什么他们不了解青少年心理？为什么逼你跳墙？你还说了一句很漂亮的话：“我需要较大的喘息空间”，唉，你的华文果然大有进步，听了你这句话，谁还敢说你头脑不清醒呢？

我劝你回学校，我会与你班级任史密夫谈，劝他不找你麻烦。你说这两天你老胡思乱想，萌自杀的念头。我说一个人对着空荡荡的屋子，难免会钻牛角尖，回去上课吧！有事找我，再说你还有一班关心你的好友呢。

翌日一早，我对史密夫先生说了，他也向我大吐苦水，并表示你的话靠不住。我也无奈。谁知上了一节课后，他跑来找我，欣喜地告诉

我你回来啦。那一天，史密夫先生见到我时，都对我微笑，杰克，可见他是关心你的。

中午，年中华文会考成绩揭晓，我第一个查的就是你的名字。之后，见到你班上同学，就叫他们转告你。不久，你来找我，看到你紧张的神色，我点点头：“是的，你不但及格，而且考得不错！”你兴奋地当场跳了起来，真的，我一点儿也没夸张，你真的跳了起来，离地三尺，兴奋地振臂欢呼！

唉，这个真性至情，不受管束的孩子，被华文主任婉言相劝后冲到雨中淋雨，被体育老师训斥时用头撞墙。人们以“疯子”的眼光看待他，但我知道他本质其实不坏，头脑更是聪明过人，只是幼稚得像三岁小孩，令人担心。

他曾给了我足足一年的麻烦，今年二月会考成绩公布时竟然莫名其妙地问我：“老师，为什么我会不及格？”我也莫名其妙地反问回他：“你说，为什么你该及格？”一年来，他不断逃课，不交作业，有什么理由及格？

从此，他有了显著改变，乖乖来上课，专心听讲，勤于发问，不但认真对待课业，且自动多作，要我为他批改。

六月会考回来，我为他核对了答案，笑道：“你做得不错，及格应当不成问题。”

没想到他那么担心，当后来得悉被编进另一班时，反应激烈，既哭又闹：“我不去，我不想与那班人在一起。老师，我不相信我会不及格！这几个月，我真的很用心读。”

我带他去喝汽水，使他冷静下来，婉言相劝，答应绝不相逼，但也坦言自己的隐忧：“你若不改变性情，将来如何在社会上立足？”杰克，你真叫我担心。

后来带你去见主任，他对你晓以大义，你无言以对。我还以为你接受了他的忠告，怎知过了不久，主任告诉我你过后跑去雨中淋雨……。

（谁知不到半个月，又发生了这桩轰动全校的新闻。）



第二天是周末，本想打电话给你，想想又放下。杰克，你该学会独立与自律。

周一一早，我与训育主任及其他几位老师一起用早点，看到你，向你招手，你喜孜孜地走了过来，跟我们道早安，然后把手里的一包东西送给我，笑嘻嘻地走了。我打开一看，原来是澳洲糖果、钥匙扣，还有一张感谢卡，对我的教导与关心表示感激……。

宠猫

发现人大致可分成两类：爱猫的与爱狗的。

当然还有第三类：既不宠猫，也不疼狗。这种人大概什么都不爱，除了自己。

有趣的是：宠猫的大都对狗儿欠缺好感；而爱狗之人更糟，几乎都不例外地讨厌猫，你若跟他们谈起猫儿之种种可爱处，你将会看到对方狗儿一般的“嗤之以鼻”的表情。真个是“道不同不相为谋”。

这也难怪，猫与狗原是天生之敌人，水火又怎能相容？

总觉得此时此地，狗儿似乎远比猫儿受欢迎，表面的理由也许有一百零一条，真正的理由其实只有一个：狗儿忠实可靠，是人类最好的朋友。

这其实是典型之“主人心态”之反映：试问有哪个主人不喜欢忠仆？听话嘛。

我却宠猫，白猫黑猫花猫，一视同



仁。曾养过一只乌黑得发亮的小猫，腹部却是雪白的，是罕有的“乌云盖雪”；还有一只浑身雪白，是珍贵的“踏雪寻梅”；以及那虎虎生威，的黄猫，身上的虎纹令它看起来活像头小老虎……。它们伴我渡过欢乐的童年，是我最最亲密的玩伴。

小猫最顽皮，一粒小绒球或一枚陀螺，就能追逐上半天；又老爱躺在小主人的怀抱中，享受温柔的爱抚；天冷时总不请自来，不客气地钻入被窝，与你大被同眠。

爱都要伤心。童稚的我，曾鼓起勇气跑进平时不敢走的小巷子里，为的是寻找咪咪我的小白猫；也曾为虎咪我的小虎猫忧心；更为那失踪的乌云盖雪的小咪茶饭不思……。

伊们的名字皆带“咪”字，只因猫儿都擅长“咪咪咪”地叫，叫得你心甜心软。

长大后不再养猫，且是如此坚决，功课繁忙是主因，其实是忘不了当年那因失去爱猫而暗自伤心的小女孩……。

而今娓娓道出陈年旧事，当然觉得彼时的我真孩子气真傻，可当时小女孩的伤心却是真实的。

记忆犹新。

宠猫，因猫有个性。不欣赏狗，总觉得狗儿太奴性。

宠猫，许是我像伊们——酷爱自由，不受拘束。说不定，上辈子我也是只行踪飘忽、来去自如的猫呢？